

在破解基层治理难题中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

福建省连江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陈冰

近年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探索开展新时代群众工作的途径和方法,办好群众身边的“小案”,控源头、畅渠道、聚合力、解民忧,更好地将矛盾纠纷消除在萌芽状态,化解在检察环节,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注重机制运用,在源头预防、多元解纷上出实招

领导包案化解疑难纠纷。该院出台《关于院领导包案办理首次申诉信访案件工作的意见》,要求首次申诉信访案件均由院领导全程包案亲自办理,及时审查原案卷宗,组织研究疑难问题,通过视频连线、电话沟通、带案下访、上门听证等方式加强情感联系、传递法治观念,促使矛盾纠纷依法及时就地化解。2021年以来,院领导包案办理首次申诉信访案件17件,重复信访率逐年降低。

检察听证推动定分止争。该院坚持“应听证尽听证”原则,实现“四大检察”案件听证全覆盖,广泛聘请社会各界人士组成检察听证人员库,针对案件事实、证据、法律适用、处理意见等开展多元评议、透彻释法说理,消除认识误区,形成共识。2021年以来,该院综合运用简易听证、上门听证、集中听证等形式召开听证会99场,精准聚焦赔偿不到位、认识有分歧等症结,准确把握各方诉求。如办理林某非法侵入住宅案,该院通过公开听证让各方平等参与、充分表达意见,最终达成赔偿协议。司法救助传递司法善意。该院开展司法救助助推乡村振兴专项行动,制定司法救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通过自主审批、上门受理、一站式办理等方式优化司法救助程序。帮助因受犯罪侵害致生活陷入困境的28名被害人申请司法救助金,其中联合市检察院办理司法救助案件5件,避免因案致贫、因案致困。此外,该院联合军事检察院、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妇联、银

行等部门构建多元救助机制,对5名当事人联合开展心理治疗、技能培训、就业援助等帮扶,跟进协调解决10名当事人后续困难。

聚焦实体公正,在定分止争、案结事了上下实功

秉持宽严相济,找准刑事和解节点。该院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为依托,依法介入轻微刑事案件办理,将调解程序前置,及时了解矛盾前因后果,检警协作促成在侦查阶段达成和解23件24人。搭建检察机关、公安机关、人民调解中心三方共同参与的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平台,依法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刑事和解,依法不诉等,统筹考虑办案与社会矛盾化解,促成轻微刑事案件在检察环节达成和解81件91人,有效减少社会对抗。

坚持精准监督,打通民事纠纷堵点。多渠道深挖监督线索,建立民事案件正副卷调阅机制。针对终本不规范、网络拍卖程序不完善、执行不到位等问

题,该院制发检察建议34份,帮助当事人消除对立、寻求对策。加大对弱势群体关注力度,充分用好民事支持起诉职能,推动矛盾化解关口前移,尽力减少群众讼累,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职能部门解决劳动纠纷、未成年人抚养等问题,发出协助申请支付令、支持起诉书等22份,协助追讨欠薪、工伤保险待遇、交通事故赔偿金等141万元,实现维护权益、修复社会关系和节约司法资源的有机统一。

注重实质化解,破解行政争议难点。开展土地领域行政非诉执行专项监督,借助府院衔接机制和法检联席会议,发挥好“一手托两家”作用,沟通协调案件当事人,努力凝聚共识,找准矛盾化解着力点,促成案件有序执行。该院办理的吴某违法占地非诉执行检察监督案获评福建省“土地执法查处领域行政非诉执行监督”专项活动优秀案件。着力推动从程序性监督向实质性化解转变,以调解协商、检察建议、圆桌会议等方式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21件,办理的杨某与县人社局养老保险参保登记检察监督案获评福建省“加强行政检察监督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专项活动优秀案件。

坚持便民利民,在人文司法、暖心服务上见实效

下沉式服务基层网格治理。该院探索建立“网格化+检察官信访化解”工作机制,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与村居干部深入掌握基层矛盾的深层原因,稳妥化解矛盾纠纷。如办理的一起历时40余年的信访老案,检察官通过上门听证、网格化办理等方式,积极协调县镇村三级政府共同参与帮扶,缓解信访人生活的燃眉之急,促进矛盾真正化解。

数字化推进民生问题整治。该院借力民事裁判智慧监督系统等信息服务平台,摸排群众身边的民生问题线索140余条,通过督促行政机关履职、民事支持起诉等方式,帮助群众排忧解难

难。借助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碰撞比对行政处罚、裁判文书等数据库,筛查生态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公共安全等领域问题线索,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立案行政公益诉讼66件,督促整治农村供水安全隐患、节约农资销售不规范等29项问题,防止小问题升级为大问题。

多措并举妥善答复群众诉求。该院完善12309检察服务中心建设,设置检察长接待室、检察听证室等专用场所,畅通民营企业法律咨询接待、律师接待“绿色通道”,打造“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采用“短信回复+书面回复”“回复本人+回复转交人和律师”“办理结果邮寄送达+委托送达”等多种方式对信访人进行答复。2021年以来,该院办理群众来信来访618件,严格落实“7日内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者结果答复”的要求。

检察长论坛

惩治海盐造假 护航蓝色经济

福建省连江县坐拥丰富的海洋资源和区位优势,海盐需求大。然而部分不法商贩为牟取利益,动起了海盐造假的歪心思。日前,连江县检察院通过引导补充侦查,联合公安机关挖出冒牌日晒盐供应源头,有力维护了本地海盐产业的生产秩序。

2023年5月,连江县公安局接到某品牌盐业公司报案称,经销商何某销售给水产企业的该品牌日晒盐为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经鉴定,何某持有的品牌日晒盐检验证书、经营合同等证明材料均系伪造。

受理该案后,该院经调查发现,何某销售的假冒某品牌日晒盐和伪造的

材料均是从上游厂家朱某处获取,遂引导公安机关重点围绕朱某开展补充侦查,并将其传唤到案。经调查,朱某长期从事盐业经销,为牟取不正当利益,伙同他人将其他企业生产的日晒盐装入伪造的某品牌日晒盐的包装内,再以某品牌日晒盐的名义进行销售。该院认为,朱某的行为严重侵犯了某品牌盐业公司的知识产权,已涉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应依法批准逮捕。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下一步,该院将继续立足地域特色,持续加大对涉海知识产权、水产品品牌的保护力度,以“检察蓝”守护好“海洋蓝”。 (姚正宇)



今年4月28日,“靖连安蓝·护企航”检察护企联络点在福建亿达食品有限公司正式揭牌。



今年4月,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检察官为医疗系统“春蕾安全员”代表进行“强制报告入‘医’筑牢‘未爱’保护网”主题培训。

打好“检察护企”组合拳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为全面落实最高检“检察护企”专项行动部署,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立足连江“海上福州桥头堡”区域定位,积极延伸社会治理职能,做优法治化营商环境,打好“检察护企”组合拳,为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发展保驾护航。

加强检察护企能力建设。“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该院第一时间成立工作专班,成立以检察长为领导的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检察护企”实施方案,全院统筹分工,形成对部门牵头、各内设部门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同时,构建“检察护企”绩效评价机制,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制,强化履职能动性,落实落细护企举措。

2022年以来,该院联合县工商联等多家单位成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做优检察服务保障。积极开展业务学习,强化溯源治理,夯实干护企知识储备,做到有的放矢、对症下药。

提高涉案企业合规案件办理质效。该院始终将检调对接和风险评估工作做在前,对于民事纠纷与企业合规

因素并存的案件,以助力企业健康发展、化解社会矛盾为出发点,及时移送相关材料,尽快完成民事赔偿,保证企业合规程序有序开展。

该院以检察办案为抓手,对符合整改条件的涉案企业,及时启动合规整改程序。主动对接主管行政机关,交换法律意见,加快案件办理,防止行刑脱节或因办理不及时,导致情形变更、矛盾久拖未解的情况出现。

紧密密企互融互通。针对企业面临的法治需求,该院建立领导带队走访企业机制,常态化走访民营企业,深入实地了解企业经营情况,收集企业司法诉求;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的管理漏洞提出意见建议,督促企业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增强安全生产内生动力,引导企业结合自身特点构建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切实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2023年以来,该院与辖区20家企业挂牌设立检察联络点,推动建立检企常态化联系机制,畅通信息收集和反馈渠道,打通检察机关服务民营企业发展的“最后一公里”。 (陈思)

“检察听证+”化纠纷解民忧

近年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创新“检察听证+”工作模式,推动检察听证工作常态化、全面化、精准化,提升检察监督质效,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

“检察听证+多元化参与”,回应群众诉求。该院坚持“应听证尽听证”原则,聘请37名社会各界人士组成检察听证人员库,针对案件事实、证据、法律适用、处理意见等发表多元评议意见建议,形成矛盾化解工作合力。综合运用简易听证、上门听证、集中听证等方式,准确把握诉求,全方位多角度回应,讲清法理,说透情理。

引入心理援助 做实“双向保护”

“检察听证+网格化治理”,做实诉源治理。该院依托网格化矛盾化解机制,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主动协调公安、法院、行政机关以及信访人所在乡镇、村居委会等单位参与其中,制定有针对性的矛盾化解方案,不断优化听证案件程序。

“检察听证+人性化服务”,释放司法善意。该院主动延伸检察职能触角,对有特殊困难的信访人,运用多元救助机制,进一步完善心理救助、民政救济、教育帮扶、技能培训、就业指导及法律援助等“N”种救助方式,努力实现案结事了、事心双解。 (高峰)

引入心理援助 做实“双向保护”

近年来,未成年人案件呈现新的复杂情况,其中暴露出的未成年人心理问题亟须引起重视。日前,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与省心理援助协会签订合作协议,为涉案未成年人提供专业的心理疏导和心理测评。

“未成年人身心遭受侵害后,如果不及早对其进行心理疏导,会影响其健康成长。”该院未检检察官坦言。在办理一起侵害未成年人案件中,被害人小雨(化名)受到严重心理创伤。在征得家长同意后,承办检察官邀请专业心理咨询师对小雨进行心理安抚、疏导、帮助,引导其放下心理包袱。同时帮助小雨收集材料,为其申请司法救助,积极联系社会公益力量、民政力量为小雨提供社会帮扶。

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过程中,该院未检检察官始终坚持“双向保护”原则,一方面委托专业社会力量对涉案未成年人进行帮教、心理疏导;另一方面依托省心理援助协会和特邀检察官助理,为未成年被害人家庭提供专业心理咨询和疏导服务,引导监护人科学履行监护职责。2023年以来,该院已对41名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开展帮教,对10余名未成年被害人开展心理疏导,帮助他们走出心理困境。 (陈慧)

“检察+”协同共治 全链条整治冻品走私行为

为积极落实“检护民生”专项行动,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践行法律监督职能,构建“检察+”协同治理模式,严打各类走私活动,筑牢冻品走私防护网,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检察+侦查”,提升执法效能。该院与公安机关、海警机关分别建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依托检警协作办公室实现走私冻品案件办理的依法介入、信息共享,及时固定证据,纵向深挖冻品走私黑色产业链。2023年以来,该院共办理冻品走私案件25件73人,追诉同案犯15名,累计查获涉案冻品2000余吨,追赃288.32万元,最大限度打击走私团伙的再犯罪可能性。

“检察+行政”,助力源头整治。该院与县政府联合建立“府院联动”工作机制,畅通行刑衔接流程,以“两法衔接”平台的实质化运行实现对行政、检察工作双向赋能。如办案中发现的走私分子频繁借助涉渔“三无”船舶和码头、泊船点等漏洞逃避执法检查等情况,该院召开公开听证会,向主管部门及属地乡镇政府制发检察建议,推动处置、拆解违规“三无”船舶,督促属地乡镇政府加强对海岸线的巡防管控,动态掌握渔船、渔民底数。

“检察+网格”,融入社会治理。该院依托“网格+社区检察官”等工作机制,延伸法律监督触角,汇集乡镇干部、网格员的意见建议,及时掌握问题苗头,将涉海走私问题发现、化解在基层。同时,检察官主动深入一线开展反走私普法宣传,通过以案释法、现身说法,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良好成效。 (姚正宇)

开展刑满释放人员教育帮扶专项监督

为预防减少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促进刑满释放人员顺利回归社会,近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与有关部门联合开展刑满释放人员教育帮扶专项监督工作。

专项工作期间,检察机关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作用,加强与县司法局沟通与协作联系,深入走访辖区多个司法所,通过查阅档案资料,全面审查报到记录、走访调查记录、跟踪帮教记录、救助安置记录等资料,针对存在的归档材料不齐全、记录不翔实等问题提出整改

意见。同时,充分了解被安置帮教对象家庭生活、工作就业等问题和困难,全面掌握其思想动态,引导其配合社区安置帮教工作,鼓励其积极乐观生活,坚定回归社会的信心。

根据走访情况,该院与县司法局安置帮教人员召开座谈会,详细了解安置帮教工作开展情况。针对司法所安置帮教系统信息不完善、联动协作不紧密等问题,检察机关依法提出意见建议,与县司法局共同推动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依法、全面、高效开展。 (曾华武)

动态专递

快速办案机制为轻微刑事案件办理“提速”

“全体起立!现在宣判……”日前,经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提起公诉的林某危险驾驶案,法院当庭宣判。这是该院适用轻微刑事案件48小时快速办理机制办理的一起轻微刑事案件。该案从公安机关移送送到检察机关受理并审查起诉,再到法院作出判决,全程用时不到12小时,实现了“立案侦查—审查起诉—一审判决”全流程无缝衔接。

据悉,该机制适用于案情简单、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且犯罪嫌疑人认罪认罚的轻微刑事案件,依照法定程序,适当缩短办案周期。该机制兼顾司法公正与效率,通过简化审批程序、精简法律文书等,既提高了诉讼效率,又使得案件当事人能够尽快重新投入生产生活,大幅降低案件当事人的时间成本,充分彰显了司法温度,实现办案质量效率的有机统一。 (吴瑞)

多方联动实质性化解信访矛盾

近年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通过公开听证,借助人民监督员、特邀检察官助理、听证员等第三方力量,化解信访矛盾8次,推动赔偿49.7万元,依法不捕不诉9人。依托“网格+社区检察官”机制,该院协助行政机关和村居共同制定针对性方案,用好轻微刑事案件调解机制,促成和解54件66人。此外,该院注重探索多元救助,与妇联等部门构建多元救助机制,建立有关工作机制10项,进一步拓展心理援助、民政救济、教育帮扶等救助举措。 (柯章伟)

法治宣讲团走进企业一线

日前,福建省福州市检察院、连江县检察院在福州现代物流城开发建设指挥部开展“法治现代物流城 检察助企护发展”主题法治宣讲活动。活动中,“法治榕城”法治宣讲团成员通过列举案例、梳理从业风险点,为与会企业代表上了一堂生动、实用的法治课,同时现场征求企业意见建议,就企业代表提出的生产经营和用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难点,进行答疑解惑。 (詹燕芳)

建立协作机制聚集根治欠薪合力

近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与县人社局签订《关于建立助力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协作机制的意见》(下称《意见》),确定日常联络、线索互移、职能配合、联席会议、争议化解、宣传引导等六项机制。《意见》指出,检察机关可调取、复印行政执法卷宗,获取欠薪行政处罚、处理决定等信息,通过提供专家意见、开展法律监督等方式深化协作配合,推动形成农民工权益保护合力。 (蔡庆华)

组织社矫对象开展禁渔期法治宣传

日前,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与辖区司法所组织涉海涉渔社区矫正对象开展禁渔期法治宣传活动。活动中,检察官结合辖区多起休渔期非法捕捞水产品案进行以案释法,增强社矫渔民法治意识。同时,面对面了解社矫渔民遇到的实际困难,提出解决方案,帮助他们渡过难关。 (邢世虹)

创新模式引导涉案人员承担生态修复责任

近日,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办理了一起通过自愿认购林业碳汇替代性修复受损生态环境案。办案过程中,检察官主动与林业部门、碳汇交易平台对接,积极引导涉案人员通过“补植复绿+认购林业碳汇”模式,承担森林生态环境修复责任。目前,涉案人员共委托种植林木650株,认购林业碳汇21吨。 (林丽铃)

强化思想引领 打造连江检察新品牌

日前,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冰以《学习贯彻新思想 打造连江检察新品牌》为题作专题授课。课上,陈冰展示了该院全力打造“靖连安蓝”检察文化品牌及系列检察文化子品牌的历程,分享该院“以‘五心’创‘五型’模范机关”工作经验,促进学员对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有了更深的理解。 (柯章伟)

“靖连安蓝·护企航”检察护企联络点揭牌

日前,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检察官走进福建亿达食品有限公司,开展“靖连安蓝·护企航”检察护企联络点揭牌仪式。揭牌仪式后,该院与县工商联、企业三方就如何更好护航民营企业发展召开座谈会,听取推进“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的意见和建议,并为与会企业代表上了一堂主题法治课。 (陈思)

联合医护人员筑牢“未爱”保护网

日前,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与县卫生健康局会签《关于组建“春蕾安全员”医疗系统分队的工作意见》,推动将医疗系统人员纳入“春蕾安全员”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医疗领域“春蕾安全员”保护、预警作用,最大程度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遭受不法侵害。与此同时,该院还向该县32所医院、保健院和乡镇卫生院发放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主题海报,为“春蕾安全员”代表进行主题培训。 (林秀贞)

携手“女童保护”公益团队开展安全教育亲子活动

日前,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携手“女童保护”公益团队走进辖区幼儿园,开展“保护儿童”亲子活动。检察官围绕“认识我们的身体提升自我保护能力”等内容,通过举事例、情景模拟等形式向大班儿童和家长授课,引导社会、家庭、学校共同关心关爱儿童身心健康,共同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夏正希)

检校共建推动理论实践双融

为进一步加强检校合作,促进司法实务与法学教育良性互动,推动司法资源与学术资源深度融合。日前,福建省连江县检察院与福建江夏学院法学院举办检校共建仪式,双方共同签署了《检校合作共建协议书》,举行教学实践基地揭牌仪式。据了解,此次检校共建旨在以推动人才培养共赢、理论实践共促、信息资源共享为目标,为法治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 (陈能乐)